

副 本

邓州市 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项目
施工一标段

施工合同书

工程名称： 邓州市 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项目施工一标段
建设单位： 邓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甲方）
施工单位： 邓州市交通腾达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日期： 2025 年 1 月 3 日

合同协议书

邓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邓州市 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项目（项目名称）一标段，已接受 邓州市交通腾达公路养护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 邓州市 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项目一标段 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邓州市 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项目一标段 项目主要内容为：本标段为邓州市区域内九龙镇、文渠镇、裴营乡、构林镇和桑庄镇 5 个乡镇灾毁道路的恢复重建。5 个乡镇道路路线总长 9358.836m。其中：九龙镇道路路线总长 4006.035m，文渠镇道路路线总长 790.609m，构林镇道路路线总长 1960.61m，裴营乡道路路线总长 1683.581m，桑庄镇道路路线总长 918.001m。公路等级为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四级（II类），设计时速 15km/h。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4）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 （7）技术规范；

(8) 图纸;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

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伍佰玖拾陆万捌仟叁佰玖拾叁 元 (¥: 5968393 元);

4、承包人项目经理: 赵东民; 承包人项目总工程师: 孙培养。

5、工程质量符合 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标准; 工程安全目标: 符合 安全生产合同 要求。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为 180 日历天。

9、工程预付款为合同价的 30%。

10、工程进度付款。工程建设进度达到规定的任务阶段, 经验收合格后, 按照合同 工程月计量申报表支付工程款。

11、质量保证金。项目经交工验收合格, 发包人在支付计量款时, 扣除总价款的 3% 作为质量保证金。

12、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 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3、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章）：邓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邓州市邓襄路与工业大道交叉口南300米路东

邮政编码：474150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邓州市支行

帐 号：16661101040014975



中标单位：邓州市交通腾达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中标内容及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章规定，经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工程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颁发此证书。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4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	邓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中标单位	邓州市交通腾达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邓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邓州市 2024 年农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项目		
标段	一标段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价	5968393 元
质 量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期	18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赵东民	资格证书编号	豫 2412022202304566
备注：			